家庭溝通型態對親子衝突因應的影響:探討台灣成年子女照顧生病父母的情境

黃小瑄、鄭嫥嫥*

摘要

本研究的目的是探討成年子女照顧生病父母過程的家庭溝通型態對親子衝突因應行為的影響。以家庭溝通理論與面子協商理論為架構，研究採用自評問卷調查法以滾雪球與立意取樣，共得 145（N=145）位子女照顧者參與研究。結果顯示，家庭溝通型態為鼓勵溝通傾向愈高的家庭，其子女在面對親子衝突時，愈傾向於使用整合面子策略。來自高溝通的共識型與多元型家庭的子女明顯的比低溝通的放任型子女更常使用整合面子策略。家庭溝通型態為一致性傾向愈高的家庭，其子女在面對親子衝突時，愈傾向於使用逃避與支配面子策略。來自要求高一致性的共識型家庭子女比低一致性的放任型家庭子女更常使用逃避面子策略，也比低一致性的放任型與多元型家庭的子女更常使用支配面子策略。

關鍵字：家庭溝通型態、面子協商理論、面子策略、照顧者、親子衝突

*黃小瑄為慈濟大學傳播研究所學生。鄭嫥嫥為慈濟大學傳播學系副教授，亦為本文通訊作者。聯絡方式為: chengchuan@mail.tcu.edu.tw

壹、研究動機與目的

臺灣老年人口比例逐年增高，在 2002 年底 65 歲以上的年齡結構百分比是 9.02%，至 2014 年 6 月底上升至 11.75%，計有 274 萬 8,989 人，且呈現持續增加之現象（內政部統計處，2014）。對臺灣老人的調查結果也顯示，有 16.8%的 65 歲以上老人是無法自理日常起居的活動（內政部統計處，2011）。因此，臺灣正面臨愈來愈多的老年人需要被照顧的情況。當面臨這種情況時，臺灣 95%疾病照顧者的角色，是由同住的家人擔任（季瑋珠、張珏、胡幼慧、李蘭、楊志良，1992）。當家中的老年人需要被照顧時，配偶是第一個成為主要照顧者的角色;當配偶無法照顧或不在被照顧者身邊時，成年子女便是主要的照顧者（Blieszner & AlIey, 1990；Montgomery, 1992；Pope, Kolomer, & Glass, 2012）。根據台灣的內政部調查顯示，主要照顧者以子女（含媳婦、女婿）占 48.5%最多，配偶占 20.2%居次，本國及外籍看護人員占 16.6%居第三（內政部統計處，2011）。

從文化層面來看，集體主義的人們互動親密並且彼此依賴，照顧被視為家庭的連結，所以當老年父母需要照顧時，子女接下責任是理所當然的（Pyke & Bengtson, 1996）。另有調查也發現，現今的臺灣，成年子女對於孝道仍是高度重視的，大部份的成年子女認為自己有責任照顧老年父母（Lin & Yi, 2011；徐慧娟，2002）。除了文化的因素之外，現實的環境狀況也是造成家人成為主要照顧者的原因。從調查台灣民眾對老人長期照護安排的態度發現，58.1%選擇居家式照護，尤其是客家人、教育愈低、鄉區居民贊同傳統居家式照護比例偏高，當家中女性照護人力資源愈充沛時，愈不贊同機構式的照顧方式（吳淑瓊、朱昭美，1995）。換言之，目前臺灣慢性重症老人由家人照護模式的盛行，可能是因為負擔不起看護人員的支出與對看護人員的品質有顧慮，而迫使病人家屬無所選擇的結果（胡幼慧、郭淑珍、王孝仙，1996）。因此，隨著臺灣老年人口急速的增加，子女照顧生病父母可能是不可避免要面對的議題。

而目前台灣家庭照顧者的相關研究主要有三個方向，探究由誰擔任照顧的工作、影響照顧意願的因素，以及照顧者的心理狀況。研究發現照顧工作多數由同住的家人擔任，通常是女性，例如妻子或母親（李逸、周汎

澔、陳彰惠，2011；李德芬、林美珍，2012；季瑋珠、張珏、胡幼慧、李蘭、楊志良，1992）。而且，當照顧者為女性時，照顧品質較好（林秀純、徐亞瑛、姚開屏、吳瓊滿，1999）。而影響子女照顧父母意願的原因很多，主要是孝道觀念與親子關係的情況，在父母偶爾有提供幫助、與父母同住、與父母感情較好、有兄弟姐妹支持，以及父母身體功能較好時，子女照顧父母的意願會較高（王麗雪、何美瑤、呂桂雲、葉淑惠，2007；利翠珊、張妤玥 2010；簡雅芬、吳淑瓊，1999；陳麗如、邱啟潤、高金盆，2006；蕭佳莉、邱啟潤，2011）。

照顧者心理狀況的研究發現，在照顧過程，照顧者通常承受很大的心理負擔，因為照顧負荷導致較多的負向經驗，包括心理上的焦慮與憂鬱、生理上的睡眠不足、在照顧過程受傷、自覺身體狀況變差、工作上退出職場、社交上沒有屬於自己的時間，以及無法自由外出等（林碧珠，2004；邱啟潤、許淑敏、吳瓊滿，2002；陳秀娟、陳美伶，2004；謝美娥，2001）。也有研究結果顯示照顧工作帶來的正向經驗，當病人有回饋時，照顧者會覺得自己付出是值得的（邱啟潤、許淑敏、吳瓊滿，2002）。對癌末照顧者心理感受的研究有更細緻的發現，照顧者在照顧前、中、後期，分別有不同的心理感受與情緒，直到被照顧者死亡都伴隨著失落感與反思存在感（李菁娥、林秋菊，2009；林耀盛、蔡逸鈴，2012）。

由以上家庭照顧的文獻得知，多數的照顧者與被照顧者在照顧過程曾經歷負向經驗，甚或溝通不良引起衝突（林青蓉、王碧華、楊翠雲、黃君瑜，2013；林耀盛、蔡逸鈴，2012；蕭佳莉、邱啟潤，2011）。疾病使得病人與家人的互動方式出現了改變，也會因此影響了溝通方式（Gotcher, 1995；郭倩玲，2012）。而且，病人與照顧者的衝突會影響照顧品質的好壞（胡幼慧，1993）。但是，在這麼多家庭照顧的文獻，只有一個研究（王麗雪、何美瑤、呂桂雲、葉淑惠，2007）深入探討照顧品質，鮮少有研究深入探討照顧過程的衝突因應。因此，本研究擬彌補此研究缺口，探討台灣子女照顧老年父母過程的親子衝突因應與溝通。

貳、理論與研究假設

一、 家庭溝通理論與面子協商理論

（一）家庭溝通型態理論

多位美國學者（McLeod& Chaffee, 1972; Ritchie & Fitzpatrick, 1990）從社會化的觀點探討父母對子女溝通的影響，發現依照人們溝通所重視的方向不同，可以區分出二種向度，是為家庭溝通型態理論（Family Communication Patterns）的基本架構。Ritchie 與 Fitzpatrick（1990）將這二種向度稱為溝通（conversation）與一致性（conformity）。溝通是指家庭鼓勵其成員溝通與參與家庭事務的程度。高溝通的父母可以跟子女討論各式的主題，並鼓勵他們自己獨立思考，接受他們對事件不同的看法及感受；反之，低溝通的父母能討論的主題不多，雙方也不太互動。一致性的家庭強調成員彼此一致的態度與信念，父母會期待子女的態度、價值觀與信念與自己一樣。高一致性的父母認為子女的行為要順著自己的想法；反之，低一致性的父母相信各個家庭成員要獨立，不會有明確的階級之分，而將「父母在上，子女在下」視為理所當然。

二種向度可以組合成四種家庭溝通型態（Ritchie & Fitzpatrick, 1990）。共識型（consensual）是高溝通與高一致性的溝通型態。此類型家庭的父母會鼓勵子女說出自己的想法，表達情緒，希望子女自己獨立思考，同時維持對子女的控制。多元型（pluralistic）是高溝通與低一致性的溝通型態。此類型家庭採開放式溝通，鼓勵子女擁有自己的想法，支持子女提出不同的觀點。保護型（protective）是低溝通與高度一致性的溝通型態。在此類型的家庭，握有權力的家庭成員認為自己應該幫其他成員做決定，並期待其他成員順從，不接受權力低的成員拒絕意見。放任型（laissez-faire）是低溝通與低一致性的溝通型態。此類型的家庭，成員只有在特定的情況下才會互動，不重視親子關係和諧，認為個人要為自己做決定，不過父母對子女做的決定沒有興趣，顯少關心子女的狀況。

以家庭溝通型態理論（Ritchie & Fitzpatrick, 1990）與 Rahim（1983） 的衝突五模式（Five Conflict Styles）為架構的研究證實，文化差異導致家庭

溝通型態的不同（Shearman & Dumlao, 2008），而且家庭溝通型態與大學生的親子衝突有密切的關聯（Dumlao & Botta, 2000; Shearman & Dumlao, 2008; Zhang, 2007）。衝突五模式包括整合（integrating）、妥協（compromising）、競爭（competing）、逃避（avoiding）與順應（obliging）。美國家庭傾向於共識型的溝通型態，子女較常以整合與妥協模式因應親子衝突;相較而言，日本家庭則傾向於自由放任的溝通型態，子女較常以逃避與順應方式因應親子衝突（Shearman & Dumlao,2008）。以上研究皆以大學生為樣本探討一般情境的親子衝突。本研究擬進一步檢視家庭溝通型態理論在不同情境的適用性，探討成年子女照顧生病父母過程的親子衝突。

（二）面子協商理論

文化間傳播的學者 Ting-Toomey（1988; 2005）認為衝突因應模式（Conflict Styles）是以西方的文化角度發展出來的，不適於探討東方的人際衝突因應行為。例如，西方文化認為逃避不能解決問題，逃避或順應是負面的因應模式，但從東方文化的角度來看，逃避或順應是為雙方的關係留情面而做出的積極正面行為。Ting-Toomey 與 Oetzel（2001）認為，因應衝突的方式是個體在所處的文化環境學習而得，因此將文化概念加入 Rahim（1983）的五種衝突因應模式（Five Conflict Styles），增加情感表達、第三方仲介與忽視等三種模式，形成面子協商理論（Face Negotiation Theory）。Ting-Toomey （1988）認為因應衝突的過程即是協商面子的過程，面子（face）是個體想要給別人看到的樣子，也就是公眾形象。理論的核心主張有下列三點（Ting-Toomey & Kurogi, 1998）。1.所有人都試著維持面子。2.面子置於特殊的情境中，例如衝突。3.文化、權力關係、個人與情況因素會影響個體如何維護面子。在因應衝突的過程，衝突雙方須考量如何維護三種面子。自我面子（self face）是指個人在衝突過程關心自己的自尊或形象；他人面子（other face）是關心衝突對方的自尊或形象；彼此面子（mutual face）是關心衝突雙方的自尊或形象，及雙方的關係（Ting-Toomey, 2005）。

Oetzel 等學者研究德國、日本、墨西哥與美國四個國家的親子衝突，認為文化會影響家庭成員衝突因應模式的選擇（Oetzel, Ting-Toomey, Chew, Harris, Wilcox, & Stumpf, 2003）。受孝道文化影響的臺灣家庭，父母和子

女有明顯的上下關係之分，擁有的權力也有差別，普遍來說，父母在家庭中掌握較多權力（葉光輝，1999）。雖然退休後的老年人與成年子女有權力移轉的現象，不過還是相當重視自己在家中的地位，當子女公開指責自己時，會感到沒有面子（蘇珊筠、黃光國，2003）。除了孝道外，與他人相處時，屬於東方文化的國家往往會考量對方的面子而做出因應（Ting-Toomey, Gao, Trubisky, Yang, Kim, Lin, & Nishida, 1991; Oetzel, Ting-Toomey, Yokochi, Masumoto, & Takai, 2000; Oetzel, Ting-Toomey, Masumoto, Yokochi, Pan, Takai, & Wilcox, 2001）。Ting-Toomey 與 Oetzel（2001）認為面子扣連了身份、關係與情感三種元素，衝突時產生的情緒包含了自尊心（pride）與羞恥（shame）。換言之，在成年子女照顧生病父母的過程，除了照顧所引發的壓力，雙方也可能因為身份地位、保護自尊心與產生羞辱感等情緒而影響衝突的因應。

根據 Ting-Toomey（2005），人們在處理衝突的過程為了維護或修復面子，會考量以三種策略因應衝突，稱為面子策略（facework）。整合面子策略（integrating facework）是為了維持雙方的關係，希望以雙贏的方式解決衝突，經由道歉（apologize）、妥協（compromise）、考慮他人（consider the other）、私下討論（private discussion）與討論問題（talk about the problem）等五種方式來因應衝突。逃避面子策略（avoiding facework）是為了保護雙方的關係，選擇不直接衝突，透過讓步（give in）、第三方（involve a third party）與假裝（pretend）等策略來因應人際衝突。支配面子策略（dominating facework）是希望呈現給他人強壯正面的形象，想在衝突過程贏得優勢，使用攻擊（aggression）與自我防衛（defend self）策略來因應人際衝突。

Ting-Toomey 和 Oetzel（2002）認為面子存在於權力距離當中，因此加入 Hofstede（2001）的權力距離（power distance）概念。當上司與部屬，或是父母與子女，雙方的地位愈平等時，權力距離愈小；相反的，上下地位愈分明，權力距離愈大（Hofstede, 2001）。一般而言，東方父母與子女之間的權力距離大於西方父母與子女之間的權力距離（Hofstede & Hofstede, 2005）。李美枝（1998）的研究也驗證了，臺灣親子關係的確呈現父母握有權力而子女順從的特色。因此，面子協商理論應該比衝突五模式（Five Conflict Styles）更適於用來探討臺灣子女照顧生病父母的親子衝突議題。

二、家庭溝通型態與面子策略

（一）整合面子策略

整合面子策略是以雙方的利益為考量，以維護關係為目標，經由道歉、妥協、考慮他人與討論問題來解決衝突（Oetzel, Ting-Toomey, Chew-Sanchez, Harris, Wilcox, & Stumpf, 2003）。以此推論，家庭溝通型態越傾向於溝通的家庭，其子女使用整合面子策略的頻率應該會越高。因為整合面子策略的特質是願意傾聽對方的聲音，尊重對方的感受，當個人想要發表自己的看法時也會注意是否冒犯對方，不會只保護自己的面子，也不會對衝突視而不見（Ting-Toomey& Oetzel,2002）。這種衝突因應方式無疑是高溝通傾向家庭的偏好。因為偏好溝通的家庭遇到衝突時，多嚐試以公開溝通的方式討論衝突點（Shearman & Dumlao, 2008）。這種溝通氛圍有助於減少衝突所帶來的緊張，創造和諧的親子關係（Ritchie & Fitzpatrick, 1990）。因此，先前的研究也證實，家庭溝通型態傾向於高溝通的家庭，其子女偏好使用整合與妥協模式來因應親子衝突（Shearman & Dumlao, 2008; Zhang, 2007）。而整合與妥協的衝突因應模式類似於整合面子策略。換言之，家庭偏好溝通的程度與使用整合面子策略的頻率應該呈顯著正相關。而這種現象在子女照顧生病父母的情境應該更明顯。因為在照顧生病家人的過程，病人與家人照顧者都需要重新適應彼此的角色，因應病人角色的出現，調整雙方的溝通互動模式（郭倩玲，2012）。相較於低溝通，高溝通傾向的家庭成員較願意探索新的觀點，以及可能的替代方案來解決衝突（Shearman & Dumlao, 2008），以適應疾病所帶來的改變。因此，本研究的第一個研究假設為

H1a：在成年子女照顧生病父母過程的親子衝突，家庭溝通型態傾向於溝通的程度會與其子女使用整合面子策略的程度呈正相關。

H1b：在成年子女照顧生病父母過程的親子衝突，來自家庭溝通型態為高溝通（共識型與多元型）家庭的子女使用整合面子策略的頻率會顯著高於低溝通（保護型與放任型）家庭的子女。

（二）逃避面子策略

逃避面子策略的特質是以保護雙方關係的理由，避免直接面對衝突，透過讓步、第三方與假裝等策略來因應人際衝突（Oetzel et al., 2003）。以此推論，家庭溝通型態越傾向於一致性的家庭，其子女使用逃避面子策略的頻率應該會越高。因為一致性傾向的家庭，其成員很少再一次溝通或者互動，不論是正面或負面的情緒感受都不會討論（Koerner & Fitzpatrick, 1997），就算有溝通的情況，也受限於某些特定事件，並且難以自在地表達自己的看法及感受（Shearman & Dumlao, 2008）。研究也證實，家庭溝通型態屬於一致性程度偏高的家庭，其子女傾向以讓步（Dumlao & Botta, 2000）與逃避（Koerner & Fitzpatrick, 1997; Shearman & Dumlao, 2008）模式來因應親子衝突。而這種讓步與逃避衝突的現象更容易出現在子女照顧生病父母過程的親子衝突。台灣學者對病人與家屬的研究發現，病人個人需求受到干擾時，易有內心衝突並且難控制自我表現，此狀況常與子女起衝突，子女在此過程學到減少衝突的相處狀態為互不干擾，甚至有藉故逃避的情形（林梅鳳、蕭淑貞，1994）。類似的研究也顯示，公開情境使得個人更重視自己面子，為了減少抗爭，在下位者多會採取忍讓與迴避策略來因應不對等關係的衝突（陳柏霖，2008）。而「上下權威」的階級關係通常較常見於家庭溝通型態為高一致性傾向的家庭（Koerner & Fitzpatrick, 1997）。而讓步與逃避因應模式類似於逃避面子策略。因此，本研究的第二個研究假設為

H2a：在成年子女照顧生病父母過程的親子衝突，家庭要求一致性的程度會與其子女使用逃避面子策略的程度呈正相關。

H2b：在成年子女照顧生病父母過程的親子衝突，來自家庭溝通型態為高一致（共識型與保護型）家庭的子女使用逃避面子策的頻率會顯著高於低一致（多元型與放任型）家庭的子女。

三、支配面子策略

支配面子策略的特質是以自己的利益為目標，企圖在衝突過程贏得優勢，透過攻擊與自我防衛策略來解決衝突（Oetzel et al., 2003）。以此推論，

家庭溝通型態越傾向於一致性的家庭，其子女使用支配面子策略的頻率應該會越高。因為，個體如何感受到衝突、如何解釋衝突都是受父母與家庭環境的影響（Fitzpatrick & Ritchie, 1994; Dumlao & Botta, 2000）。高一致性家庭的成員，在溝通時，彼此會想控制對方（Ritchie & Fitzpatrick, 1990），因而會比低一致性家庭的成員較常使用支配面子策略。然而，先前針對一致性家庭溝通型態與衝突因應模式的研究呈現不一致的結果。以中國大學生為樣本的研究確實證實，來自家庭溝通型態為高一致性的家庭子女確實較常使用支配模式（competing styles）來因應親子衝突（Zhang, 2007）。其他研究則發現，不同家庭溝通型態的大學生子女使用支配模式的頻率並沒有顯著差異（Dumlao & Botta, 2000; Shearman & Dumlao, 2008）。沒有顯著差異的原因可能是，以支配對抗衝突通常會牽引較多負向情緒，導致偏頗的歸因處理，因而子女通常避免以支配方式因應親子衝突，導致四種家庭類型子女使用支配模式的頻率沒有顯著差異（Dumlao & Botta, 2000）。尤其是屬於青少年後期階段的大學生剛剛離開父母的保護，或多或少還依賴父母的經濟或情感的支援，子女會儘量避免以支配與對抗來因應親子衝突，是可以理解的。因而呈現”家庭溝通型態一致性傾向越高的家庭，父母越常使用支配（Shearman & Dumlao, 2008），而子女是越常以順從（obliging）來因應親子衝突（Dumlao & Botta, 2000）的結果。

其實導致上述三個研究的結果不一致的原因可能是社會背景的差異。中國社會正處於文化轉型階段（Zhang, 2007）。因而，中國大學生可能是為了爭取自由、獨立與平等，面臨挑戰「天下無不是父母」的傳統家庭價值觀。因此，高一致性傾向的中國子女會較顯著的比低一致性的中國子女使用較多的支配模式來因應親子衝突。由台灣親子衝突溝通的研究結果也可以看出類似的現象。雖然父母認為自己是用互相尊重的方式與子女溝通，但青少年子女卻認為父母常以上對下的溝通方式，因而導致僵化對立的親子關係（黃宗堅、謝雨生、周玉慧，2004）。

經由許多先前的研究結果發現，台灣的親子溝通與衝突因應可能會隨著子女的年紀轉變而不同。父母面對青少年子女時，多採取一致性的溝通模式，而子女多以逃避或是表面順應來因應親子衝突（黃宗堅、謝雨生、周玉慧，2004；葉光輝、黃宗堅、邱雅沂，2006；蘇詠絮、張滿玲、鍾昆

原，2013）。當子女成年後，溝通方式有二種。一種是父母依然以上對下的溝通方式，子女依然傾向逃避或順應父母的衝突因應模式（林佩貞，2007）。另一種是隨著子女年齡增長，雙方有更大的溝通空間，溝通方式進而轉變（林佩貞，2007；利翠珊、張妤玥，2010；黃郁婷，1995）。

一致性的家庭傾向於要求成員的觀念與想法要相近，父母期待子女順從，因而呈現上對下的階級親子關係（Ritchie & Fitzpatrick, 1990）。換言之，由掌控權力者控制權力較小者。因為，家庭成員之間的溝通型態是類似的（Fitzpatrick & Ritchie, 1994; Dumlao & Botta, 2000），當父母權力較少時，高一致性傾向的子女也可能會使用支配方式因應親子衝突。先前的研究發現，在照顧父母的過程會出現親子權力反轉的現象（利翠珊、張妤玥，2010），可能因為父母年老時，成年子女掌控醫療資源或經濟的優勢。因此，本研究的第三個假設為

H3a：在成年子女照顧生病父母過程的親子衝突，家庭要求一致性的程度會與其子女使用支配面子策略的程度呈正相關。

H3b：在成年子女照顧生病父母過程的親子衝突，來自家庭溝通型態為高一致性（共識型與保護型）家庭的子女使用支配面子策略的頻率會顯著高於低一致性家庭（多元型與放任型）的子女。

參、研究方法

本研究以自評問卷（self-report questionnaires）調查法，使用兩個量表來測量自變項與依變項。自評問卷雖然無法客觀地測量發生衝突當下的反應行為，但是能確實蒐集人們評估自己的行為來得到深具意義的研究資料，也是一種最能夠直接測量人際衝突的客觀方法（Canary, Cupach, & Messman, 1995）。因為親子衝突通常發生於私領域，衝突行為可能因研究者的出現而改變，比較難直接觀察到真實的衝突互動。而且，相較於訪談，匿名的自評問卷受到社會讚許性（social desirability）的干擾較小。

一、測量工具

（一）家庭溝通型態量表

家庭溝通型態的測量採用 Ritchie 和 Fitzpatrick（1990）根據其家庭溝通型態理論所編製的「家庭溝通型態量表」。此量表共 26 題，分成二個構面。所有題目呈現於附錄，問卷的第一部份。在 Ritchie 和 Fitzpatrick（1990）的研究，量表具有良好的信效度。在本研究的項目分析顯示，「溝通」內部一致性信度的 Chronback α 值為.93，「一致性」為.90。各分量表採 Likert 七點計分，依序 1 為「非常不同意」，7 為「非常同意」。計分方式以先前研究（Orrego & Rodriguez, 2001; Aysen, Gregory, & Aviv, 2006）的建議，將「溝通」與「一致性」分量表的整體分數相加，取其中數，以中數區分「高溝通」、「低溝通」，以及「高一致性」、「低一致性」。根據 Fitzpatrick 與 Ritchie（1994）的研究與理論建議，將「高溝通、高一致性」視為共識型，「高溝通、低一致性」視為多元型，「低溝通、高一致性」視為保護型，以及「低溝通、低一致性」視為放任型。

（二）面子策略量表

面子策略的測量採用 Ting-Toomey 與 Oetzel（2001）根據其面子協商理論所研發的「面子策略量表（facework behaviors scale）」。此量表將 10 種因應衝突的行為分成三個構面，共 54 題。所有題目呈現於附錄，問卷的第二部份。在 Ting-Toomey 與 Oetzel（2001）的研究，量表具有良好的信效度。在本研究的項目分析也顯示，各分量表皆有良好的信效度。支配面子策略共有兩個分量表。「攻擊」的內部一致性信度 Chrobackα 值為.86，「自我防衛」為.82。逃避面子策略共有三個分量表。「假裝」的 α 值為.87，「第三方介入」為.83，「讓步」為.70。整合面子策略共有四個分量表。「討論問題」的 α 值為.90。「考慮他人」為.88。「道歉」為.89。「妥協」為.86。各分量表採 Likert 七點計分，依序 1 為「非常不同意」，7 為「非常同意」。

以上兩個量表由研究者翻譯成中文。翻譯完成後由兩位傳播的學者做專家評估，評估量表的表面效度，再以台灣的社會規範與文化背景為依據修改題目的語意。兩個量表設計完成之後，在問卷的填答說明設定情境，請填卷者回答問題時，依照在照顧生病父母的過程所產生的衝突為依據來

做答。並且加入性別、年齡、學歷、居住地、婚姻狀況、宗教信仰、照顧對象（父親或母親）、家庭型態、職業與照顧狀況等人口變項，組成一完整的問卷。

二、 研究樣本

本研究的研究對象為有照顧生病父母經驗的成年子女。研究採立意與滾雪球取樣，透過研究者的人際網絡，尋找願意填寫問卷者，或在各醫學中心的門診診間詢問陪同父母在等待看病的子女。願意參與填卷者，當場填畢收回問卷。填卷的時間約20~30分鐘。填卷完成之後，進一步以滾雪球取樣的方式，請填卷者介紹他們身邊有照顧生病父母經驗的人士。選擇受試者的條件為有日常居家協助（例如：陪同就醫、沐浴、吃飯、吃藥與如廁）或醫療照顧協助（例如：傷口換藥、醫療儀器設施之使用）經驗的子女。被照顧者罹患的疾病不限，不論是生理或是心理疾病。

本研究共有四種家庭溝通型態，需要四組樣本。邱皓政（2010）建議以統計的常態性為基礎，每一組至少需有30個受試者才能維繫抽樣分配的常態性。最後共計有158位成年子女照顧者完成問卷填答，扣除無效問卷，共得145份有效問卷。四個組別的樣本數為，共識型37人、多元型43人、保護型35人，以及放任型30人。

145位受試者的平均年齡為47.33（SD=10.12）歲，共有男性78人（53.8%），女性67人（46.2%）。居住在中部有58人（40.0%），南部59人（40.7%），東部19人（13.1%），北部9人（6.2%）。已婚者有108人（74.5%），未婚24人（16.6%），離婚5人（3.4%），喪偶3人（2.1%），同居2人（1.4%），未回答3人（2.1%）。信仰一般民間信仰有57人（39.3%），無信仰33人（22.8%），道教25人（17.2%），佛教19人（13.1%），一貫道4人（2.8%），天主教2人（1.4%）。教育程度為國中小者有18人（12.4%），高中職45人（31.0%），專科47（32.4%），大學與研究所35人（24.1%）。照顧對象為雙親有79人（54.5%），母親45人（31.0%），父親21人（14.5%）。與被照顧者同住者有71人（49%），沒有同住者74人（51.0%）。照顧工作有兄弟姐妹可以分擔者有68人（46.9%），配偶31（21.4%），子女4人（2.8%），外籍看護3人（2.1%），沒有分擔者14人（9.7%）。照顧事項為日常居家

的協助者有84人（57.9%），醫療照顧的協助29人（20.0%），日常與醫療皆有協助29人（20.0%）。有子女者115人（79.3%），沒有者30人（20.7%）。

肆、研究結果

一、資料初步分析

正式問卷蒐集完成，所得資料以 SPSS Statistics 19 版統計軟體進行數據分析。首先將「家庭溝通型態量表」與「面子策略量表」進行探索性因素分析。雖然兩個原量表已經在過去的研究經過驗證，有明確的構面，理應以驗證性因素分析來驗證因素效度，但是經由初步的驗證性與探索性因素，配合內部一致性信度分析之後，發現有些構面需合併。這可能是因為兩個量表的題目經過翻譯、修改用字遣詞與內容以符合台灣的社會與文化背景，所以與原英文量表有差異。最後決定以探索性因素分析取代驗證性因素來呈現結果。探索性因素分析過程首先以 KMO 值大於.70 以上，Bartlett 球形檢定顯著，來確定量表是否符合進行因素分析的前提。接著以主成分分析法（principle component）萃取因素，最後以最大變異法（Varimax）來做因素轉軸。

（一）因素分析

家庭溝通型態量表。「家庭溝通型態」的因素分析結果顯示 KMO 值為.87，Bartlett 球形檢定達顯著，表示變異量明顯不等於零，符合進行因素分析的前提。「家庭溝通型態」有 26 個項目，共萃取出負荷量在.50 以上的五個因素，可解釋 63.1%的變異量。（見表 1）

表 1：未刪題「家庭溝通型態量表」之因素分析

	因素 1	因素 2	因素 3	因素 4	因素 5
溝通18	**.808**	-.141	.022	-.326	.019
溝通26	**.786**	-.132	.220	.001	.207
溝通19	**.782**	.030	-.009	.071	.027
溝通16	**.755**	-.175	.062	-.336	.074
溝通2	**.744**	-.135	-.026	.301	.081
溝通3	**.736**	-.007	-.190	.050	.040
溝通21	**.725**	-.081	.046	-.327	.007
溝通25	**.719**	-.316	.144	-.246	.107
溝通7	**.715**	-.014	.183	.411	-.209
溝通10	**.652**	.128	.443	.198	.080
溝通13	**.574**	-.104	.473	-.044	.094
溝通14	**.565**	-.182	.246	-.301	.300
溝通11	**.517**	.014	.407	.192	-.035
一致性12	-.058	**.820**	.150	.031	-.088
一致性15	.012	**.788**	.000	-.043	-.199
一致性8	-.100	**.727**	-.033	.329	.012
一致性1	-.142	**.724**	.096	-.147	.084
一致性9	-.042	**.714**	-.077	.176	.173
一致性22	-.306	**.704**	-.052	.288	.065
一致性17	-.200	**.689**	-.008	.189	-.098
一致性4	.003	**.673**	-.250	.037	.306
一致性5	-.014	**.642**	-.167	.068	-.150
一致性20	.115	**.604**	-.237	-.140	-.434
溝通6	.075	-.111	.717	-.171	.011
一致性23	-.024	.306	-.128	.588	.061
溝通24	.465	-.007	.005	.017	.705

刪除第 6、23 與 24 題之後，再次對「家庭溝通型態量表」進行因素分析。總共有 23 個項目共萃取出負荷量在.50 以上的四個因素，可解釋 64.7%

的變異量。雖然「溝通」分成三個構面，但與「一致性」構面可以清楚區分。所以，還是將其視為一「溝通」分量表。（見表 2）

表 2：刪題後「家庭溝通型態量表」之因素分析

	因素 1	因素 2	因素 3	因素 4
一致性12	**.804**	-.099	-.091	.174
一致性15	**.784**	-.027	-.065	.085
一致性8	**.727**	-.327	.149	.064
一致性9	**.720**	-.114	.066	-.032
一致性22	**.700**	-.413	-.016	-.048
一致性1	**.697**	-.007	-.269	.082
一致性17	**.689**	-.284	-.048	.021
一致性4	**.684**	.031	.049	-.191
一致性5	**.650**	-.125	.098	-.100
一致性20	**.644**	.202	-.052	-.243
溝通18	-.119	**.822**	.275	.166
溝通16	-.160	**.802**	.178	.235
溝通21	-.057	**.795**	.248	.058
溝通25	-.310	**.677**	.320	.221
溝通14	-.205	**.606**	.181	.255
溝通26	-.128	**.563**	.460	.404
溝通2	-.103	.274	**.827**	.129
溝通3	.032	.459	**.682**	-.066
溝通7	.026	.218	**.679**	.392
溝通19	.062	.489	**.540**	.256
溝通11	.012	.254	.152	**.759**
溝通13	-.123	.452	.167	**.619**
溝通10	.115	.270	.513	**.566**

面子策略量表。「支配面子策略量表」的因素分析結果顯示 KMO 值為.80，Bartlett 球形檢定達顯著，符合進行因素分析的前提。「支配面子策略」有 17 個項目，共萃取出負荷量在.50 以上的五個因素，可解釋 68%的變異量。（見表 3）

表 3：未刪題「支配面子策略量表」之因素分析

	因素 1	因素 2	因素 3	因素 4	因素 5
攻擊_支4	**.856**	-.019	.102	.000	-.010
攻擊_支3	**.838**	.028	.193	.001	.057
攻擊_支49	**.721**	.172	.053	.014	-.487
攻擊_支48	**.689**	.229	-.048	.046	-.339
攻擊_支50	**.679**	.309	-.044	.082	-.402
攻擊_支5	**.637**	.178	-.008	-.234	.268
攻擊_支2	**.631**	.111	.070	.163	.176
攻擊_支1	**.526**	.045	.255	.294	.263
自我防衛_支53	.097	**.898**	.182	-.041	.002
自我防衛_支52	.157	**.888**	.280	.001	.018
自我防衛_支51	.178	**.832**	.068	.236	-.088
自我防衛_支11	.045	.200	**.843**	.204	-.126
自我防衛_支10	.051	.147	**.814**	.365	-.067
自我防衛_支7	.303	.268	**.577**	-.081	.251
自我防衛_支8	-.035	.056	.181	**.894**	.115
自我防衛_支9	.119	.077	.186	**.837**	.130
攻擊_支6	.050	-.002	-.051	.276	**.744**

刪除第 6 題之後，雖然「自我防衛」分成三個構面，但與「攻擊」構面可以清楚區分。所以，還是將三個構面視為一「自我防衛」分量表。最後，「支配面子策略量表」有「自我防衛」與「攻擊」兩個分量表，各有 8 題，共 16 題。（見表 4）

表 4：刪題後「支配面子策略量表」之因素分析

	因素 1	因素 2	因素 3	因素 4
攻擊_支4	**.846**	-.042	.154	.012
攻擊_支3	**.818**	-.010	.265	.019
攻擊_支49	**.767**	.273	-.065	.008
攻擊_支48	**.725**	.293	-.109	.027
攻擊_支50	**.722**	.391	-.129	.060

攻擊_支5	**.607**	.067	.173	-.228
攻擊_支2	**.606**	.031	.189	.177
攻擊_支1	**.484**	-.048	.375	.328
自我防衛_支53	.098	**.867**	.241	-.052
自我防衛_支52	.151	**.854**	.341	-.001
自我防衛_支51	.192	**.822**	.091	.221
自我防衛_支11	.023	.262	**.733**	.254
自我防衛_支10	.024	.202	**.710**	.413
自我防衛_支7	.252	.201	**.670**	-.043
自我防衛_支8	-.054	.057	.147	**.904**
自我防衛_支9	.097	.058	.182	**.854**

「逃避面子策略量表」的因素分析結果顯示 KMO 值為.83，Bartlett 球形檢定達顯著，符合進行因素分析的前提。「逃避面子策略」有 13 個項目共萃取出負荷量在.60 以上的三個因素，可解釋 63.7%的變異量。「假裝」分量表有 5 題，「第三方介入」5 題，「讓步」3 題，共 13 題。（見表 5）

表 5：「逃避面子策略量表」之因素分析

	因素 1	因素 2	因素 3
假裝_逃19	**.889**	.140	.110
假裝_逃18	**.851**	.021	.185
假裝_逃20	**.847**	.113	.242
假裝_逃17	**.662**	.106	.179
假裝_逃21	**.646**	.159	.125
第三方介入_逃16	.106	**.829**	.153
第三方介入_逃14	.036	**.805**	.071
第三方介入_逃15	.059	**.788**	.159
第三方介入_逃47	.093	**.743**	.059
第三方介入_逃46	.285	**.626**	-.154
讓步_逃12	.171	.219	**.764**
讓步_逃54	.158	.025	**.754**
讓步_逃13	.309	.010	**.731**

「整合面子策略量表」的因素分析結果顯示 KMO 值為.90，Bartlett 球形檢定達顯著，符合進行因素分析的前提。「整合面子策略量表」有 22 個項目共萃取出負荷量在.50 左右的五個因素，可解釋 71.88%的變異量。（見表 6）

表 6：未刪題「整合面子策略量表」之因素分析

	因素 1	因素 2	因素 3	因素 4	因素 5
考慮他人_整41	**.788**	.218	.120	.231	.042
考慮他人_整43	**.759**	.270	.232	.094	.140
考慮他人_整40	**.677**	.227	-.001	.162	.373
考慮他人_整42	**.668**	.343	.401	.157	-.143
考慮他人_整30	**.654**	.085	.533	.275	.035
私下討論_整32	**.613**	.219	.103	.269	.118
考慮他人_31	**.539**	.309	.538	.351	-.059
私下討論_整39	**.428**	.404	-.114	.350	-.011
私下討論_37	.145	**.805**	.137	.104	.295
討論問題_35	.214	**.804**	.266	.143	.017
討論問題_36	.297	**.792**	.292	.209	-.037
討論問題_34	.231	**.616**	.320	.328	-.082
私下討論_33	.486	**.585**	.277	.170	.029
私下討論_38	.411	**.560**	.165	.212	.050
道歉_整23	-.019	.230	**.767**	.158	.346
道歉_整22	.135	.159	**.754**	.302	.221
道歉_整44	.253	.303	**.731**	.159	.064
道歉_整45	.354	.405	**.663**	.207	.122
妥協_整27	.184	.248	.288	**.815**	.050
妥協_整26	.174	.137	.107	**.786**	.181
妥協_整25	.280	.211	.371	**.690**	-.001
妥協_整29	.358	.323	.227	**.547**	-.119
道歉_整24	.107	.044	.267	.033	**.860**
妥協_整28	.321	.060	.281	.492	**.493**

刪除第 24、31、32 與 39 題之後，「整合面子策略量表」剩下 20 個項目，共萃取出負荷量在.50 以上的四個因素，可解釋 71.4%的變異量。因「私下討論」與「討論問題」兩構面無法區分，因此將兩者合併成一「討論問題」構面。最後，「整合面子策略量表」有「討論問題」、「考慮他人」、「道歉」與「妥協」四個分量表。「討論問題」有 6 題，「考慮他人」5 題，「道歉」4 題，「妥協」5 題，共 20 題。（見表 7）

表 7：刪題後「整合面子策略量表」之因素分析

	因素 1	因素 2	因素 3	因素 4
討論問題_整36	**.840**	.270	.230	.191
討論問題_整35	**.833**	.204	.161	.187
私下討論_整37	**.769**	.155	.115	.195
討論問題_整34	**.656**	.176	.316	.274
私下討論_整33	**.631**	.429	.185	.238
私下討論_整38	**.552**	.419	.209	.149
考慮他人_整41	.254	**.801**	.275	.047
考慮他人_整43	.294	**.783**	.142	.197
考慮他人_整40	.184	**.718**	.201	.076
考慮他人_整42	.424	**.650**	.189	.267
考慮他人_整30	.159	**.629**	.314	.459
妥協_整27	.288	.156	**.830**	.232
妥協_整26	.125	.156	**.782**	.147
妥協_整25	.276	.261	**.727**	.267
妥協_整29	.392	.308	**.568**	.110
妥協_整28	.047	.357	**.559**	.335
道歉_整23	.219	.019	.177	**.852**
道歉_整22	.165	.170	.318	**.803**
道歉_整44	.339	.274	.176	**.705**
道歉_整45	.432	.377	.231	**.637**

（二）信度分析

刪題後項目分析結果顯示，所有分量表均具有良好之內部一致性信度。家庭溝通型態「溝通」的 α 值為.93，共 13 題。家庭溝通型態「一致性」的 α 值為.90，共 10 題。面子策略「攻擊」的 α 值為.86，共 8 題。「自我防衛」的 α 值為.82，共 8 題。「假裝」的 α 值為.87，共 5 題。「第三方介入」的 α 值為.83，共 5 題。「讓步」的 α 值為.70，共 3 題。「討論問題」的 α 值為.90，共 6 題。「考慮他人」的 α 值為.88，共 5 題。「道歉」的 α 值為.89，共 4 題。「妥協」的 α 值為.86，共 5 題。（見表 8）

表 8：各分量表的信度分析

分量表	Cronbach α	題號	題數
溝通	.93	2、3、7、10、11、13、14、16、18、19、21、25、26	13
一致性	.90	1、4、5、8、9、12、15、17、20、22（附錄:問卷的第一部份）	10
攻擊	.86	1、2、3、4、5、48、49、50	8
自我防衛	.82	7、8、9、10、11、51、52、53	8
假裝	.87	17~21	5
第三方介入	.83	14、15、16、46、47	5
讓步	.70	12、13、54	3
討論問題	.90	33-38	6
考慮他人	.88	30、40、41、42、43	5
道歉	.89	22、23、44、45	4
妥協	.86	25~29（附錄:問卷的第二部份）	5

二、敘述統計分析

敘述統計分析顯示145位受試者在家庭溝通型態兩個分量表的平均分數為「溝通」（M=4.45, SD=1.05）高於「一致性」（M=3.97, SD=1.13）。在三個面子策略的平均分數為「整合」（M=5.22, SD=.80）最高，其次是

「逃避」（M=4.39, SD=.80），最低為「支配」（M=3.27, SD=.78）。（見表9）

表9：各分量表的平均數與標準差

分量表	平均數	標準差
溝通	4.45	1.05
一致性	3.97	1.13
整合面子策略	5.22	.80
逃避面子策略	4.39	.80
支配面子策略	3.27	.78

N=145

三、驗證研究假設

本研究以簡單線性迴歸、多因子變異數分析（MANONA），以及雪費（schffe）事後檢定（post hoc）來檢驗研究假設。

（一）簡單線性迴歸分析

結果顯示假設 H1a、H2a 與 H3a 成立。在成年子女照顧生病父母過程的親子衝突，家庭溝通型態傾向於溝通的程度可以預測其子女使用整合面子策略的程度[$F_{(1,140)}$ change=44.14, R^2=.24, p<.01]，兩者呈正相關（β=.49, t=6.64, p<.01）。家庭要求一致性的程度可以預測其子女使用逃避面子策略[$F_{(1,140)}$change= 16.17, R^2=.10, p<.01]，兩者呈正相關（β=.32, t=4.02, p<.01）。在成年子女照顧生病父母過程的親子衝突，家庭要求一致性的程度可以預測其子女使用支配面子策略的程度[$F_{(1,140)}$ change=17.26, R^2=.11, p<.01]，兩者呈正相關（β=.33, t=4.16, p<.01）。

（二）多因子變異數分析

多因子變異數分析（MANONA）的數據顯示 Wilks’Lambda=.75, [$F_{(9, 331.14)}$ =4.73, p<.01] ；Pillai’s Trace=.32, [$F_{(9, 404)}$ =4.79, p<.01]。這結果表示四種家庭溝通類型的受試者使用整合、逃避與支配三種面子策略的頻率有顯著差異。以照顧者的年齡性別、有無分擔、是否與病人同住、照顧對象

是父或母、家庭型態，以及婚姻狀態等人口變項為共變數再次進行分析，結果顯示上述人口變項對三種面子策略的使用皆沒有顯著影響。

單變量數據顯示假設 H1b 部份成立，四種家庭溝通型態的子女使用整合面子策略的程度有顯著差異[$F_{(3,141)}$=6.03, p<.01]。雪費事後檢定結果顯示，高溝通的共識型（M=5.42, SD=.69）與多元型（M=5.51, SD=.50）子女顯著的比低溝通的放任型（M=4.82, SD=1.07）子女，更常使用整合面子策略。但是，共識型與多元型的子女與低溝通的保護型（M=5.05, SD=.76）子女，使用整合面子策略的程度沒有顯著差異。假設 H2b 也只有部分成立。四種家庭溝通型態的子女，使用逃避面子策略的程度有顯著差異[$F_{(3,141)}$=3.81, p<.02]。高一致的共識型（M=4.61, SD=.65）子女顯著的比低一致的放任型（M=4.00, SD=.93）子女，更常使用逃避面子策略。然而，高一致的保護型（M=4.49, SD=.87）與低一致的多元型（M=4.39, SD=.66）及放任型子女使用逃避面子策略的程度沒有顯著差異。假設 H3b 也是部份成立。四種家庭溝通型態的子女，使用支配面子策略的程度有顯著差異[$F_{(3,141)}$=4.94, p<.01]。共識型（M=3.61, SD=.87）的子女顯著的比放任型（M=3.00, SD=.78）及多元型（M=3.08, SD=.61）的子女更常使用支配面子策略。然而，保護型（M=3.36, SD=.73）與多元型及放任型的子女使用支配面子策略的程度沒有顯著差異。（見表 10）

表 10：單因子變異數分析結果

面子策略	溝通型態	個案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整合	共識型	N=37	5.38	.74	6.03**
	多元型	N=43	5.51	.50	
	保護型	N=35	5.05	.76	
	放任型	N=30	4.81	1.04	
逃避	共識型	N=37	4.61	.65	3.81*
	多元型	N=43	4.39	.66	
	保護型	N=35	4.49	.87	

	放任型	N=30	4.00	.93	
支配	共識型	N=37	3.61	.87	4.94**
	多元型	N=43	3.08	.61	
	保護型	N=35	3.36	.73	
	放任型	N=30	3.00	.78	

*為顯著值小於.02

**為顯著值小於.01

伍、討論

本研究的目的是探討成年子女照顧生病父母的過程，其家庭溝通型態對親子衝突因應的影響。研究結果顯示家庭溝通型態確實會影響親子衝突因應策略的選擇。家庭鼓勵成員溝通的程度愈高，其子女使用整合面子策略的頻率愈高。家庭要求一致性的程度愈高，其子女使用逃避與支配面子策略因應親子衝突的頻率愈高。而且，來自四種家庭溝通型態的子女，使用三種面子策略的情況也有顯著的差異。來自高溝通並且要求一致性的共識型家庭子女明顯的比其他三種類型，尤其是放任型家庭的子女，更常使用三種面子策略。研究結果驗證了家庭溝通理論與面子協商理論運用在成年子女照顧生病父母情境的有效性。

一、家庭溝通與面子策略

（一）整合面子策略

研究結果支持了假設 H1a，家庭溝通的程度與使用整合面子策略呈正相關。此研究結果支持了先前的研究發現，偏好溝通的家庭遇到衝突時，傾向於使用整合方式來因應親子衝突（Dumlao & Botta, 2000; Shearman & Dumlao, 2008; Zhang, 2007）。研究結果沒有完全支持假設 H1b。數據只有證實，來自高溝通的共識型與多元型家庭子女明顯的比低溝通的放任型的子女，更常使用整合面子策略。不過，沒有證實共識型及多元型與低溝通的保護型子女，使用整合面子策略的程度有顯著差異。導致上述結果可能是保護型家庭的溝通特質所致。

保護型的家庭因為要求一致性，子女常被父母期待順從，父母較少與

子女溝通，導致子女對父母習慣性順從。而成年子女可能因為權力反轉（利翠珊、張妤玥，2010），在與父母權力較平等的情況下，會較願意與父母溝通討論問題。尤其是當父母年老生病時，在華人社會的成年子女通常需要扮演主要照顧者責任的角色，負擔照顧父母的責任，甚至提供經濟支持（利翠珊、張妤玥，2010；李靜媚，2014）。也可能因為在照顧過程需要幫父母做決策，所以有較多的機會必需與父母討論。回到整合的定義來看，它包含了「討論問題」、「考慮他人」、「道歉」與「妥協」等意思。郝溪明（1999）訪談子女照顧者也發現，大部份照顧者在照顧生病父母時，相處的情況是比較替父母著想，並尊重父母的意見或行為。所以，來自低溝通的保護型家庭，與兩種高溝通的家庭（共識型與多元型）子女，使用整合面子策略的頻率或多寡沒有顯著差異是可以理解的。

（二）逃避面子策略

研究結果支持了假設 H2a，家庭溝通型態屬於一致性程度偏高的家庭成員較傾向於避開衝突。這與先前（Koerner & Fitzpatrick, 1997; Dumlao & Botta, 2000; Zhang, 2007; Shearman & Dumlao, 2008）以青少年為樣本的研究結果一致。因為高一致性的家庭成員不太能夠自在地表達自己的看法及感受，久之便形成逃避的因應行為。研究結果沒有完全支持 H2b 假設。研究數據只有證實，高一致的共識型子女顯著的比低一致的放任型子女，更常使用逃避面子策略。不過，高一致性的保護型與低一致性的多元型及放任型，使用逃避面子策略的程度並沒有顯著差異。導致此結果可能的原因有兩個。

雖然保護型家庭可能因為較少溝通，而且要求家庭成員想法一致，而導致家庭成員有較多逃避溝通的可能。但是，多元型與放任型的家庭也有導致成員逃避行為的特質。多元型家庭的特質為高溝通、低一致性，家庭成員常溝通，溝通時可以表達自己的意見並且不會被否決（Shearman & Dumlao, 2008）。也因為多元型的家庭傾向於鼓勵不同的想法存在家庭成員之間。所以，可能溝通以後，如果成員意見不同，也不見得會試圖說服對方與自己的想法達成共識，或是想辦法解決衝突點。可能將彼此不一致的想法，或待解決的問題放在一邊。也許因此形成了某種程度的衝突逃避。

而放任型家庭的特質則為低溝通、低一致性，因此家庭成員顯然也是不鼓勵藉由溝通來達成共識。因此，這可能就是，為何來自低一致性的多元型與放任型家庭的子女並沒有顯著的比高一致性的保護型子女使用比較少逃避面子策略的原因之一。

第二個理由可能是，本研究的樣本為成年子女，成年子女在歷經自己成立個別家庭或離婚等事件會與父母的關係轉變，而父母也會因為退休或配偶過世等事件與子女的關係轉變（Blieszner & Bedford, 1996／林歐貴英等譯，2007）。當同樣的衝突原因一再的引起子女與父母的衝突，成年子女也許對相同事件感到不那麼重要。再加上多元型子女的心態較開放，更加認為衝突沒那麼重要。所以多元型與保護型的成年子女使用逃避面子策略的程度沒有顯著的差異。

（三）支配面子策略

研究結果支持了假設 H3a，家庭溝通型態愈傾向一致性的家庭，其子女愈會使用支配面子策略因應親子衝突。此結果與 Zhang（2007）的研究發現一致。這可能是因為，中國與台灣有相似的文化與社會背景。兩個社會皆面臨文化轉型，子女面臨挑戰傳統的家庭價值觀，而有較多機會需對抗要求一致性的父母。研究結果沒有完全支持假設 H3b。我們的數據只有證實，高一致性的共識型有顯著的比低一致性的多元型及放任型的子女更常使用支配面子策略。並沒有證實高一致性的保護型與低一致性的多元型及放任型的子女，使用支配面子策略的頻率有顯著差異。

沒有顯著的理由可能是，這三種類型的子女看到父母因病受苦，不忍心以支配的方式對待。在研究者發放問卷的過程，填卷完畢後，有填答者曾表示「生病的母親都已經這麼痛苦了，意見不同就算了，幹麼還跟她爭，但要是沒有生病的情況，我一定會堅持己見喔!」。郝溪明（1999）的研究結果也顯示，當照顧者與被照顧者有意見衝突時，照顧者會以被照顧者的意見為主，以維持與被照顧者的互動。本研究的數據顯示 145 位受試者使用支配面子策略的頻率確實少於整合與逃避面子策略。支配面子策略的定義是攻擊與自我防衛（Ting-Toomey, 2005）。縱使因為權力反轉，成年子女與年老父母較平權（利翠珊、張妤玥，2010）。對於從小被要求對父母必須

順從的保護型子女而言（Fitzpatrick, 2004），以上兩種衝突因應策略應該較少發生在其身上，尤其是對來自集體主義文化傾向的人而言（Ting-Toomey & Oetzel, 2002）。雖然多元型子女的特質是開放的心態與擁有獨立的想法（Fitzpatrick, 2004），有可能為了堅持自己的想法，而使用支配面子策略。但是，面對父母生病時，使用支配的機會也會較少。至於放任型的子女可能因為較少與父母溝通互動（Fitzpatrick, 2004），使用各種衝突因應策略的情況相對較少。換言之，保護型、多元型與放任型的子女照顧者可能因為其個別的特質所致，因而使用支配的多寡沒有顯著的差異。

其實這三種類型的家庭成員並不像高溝通與要求高一致性的共識型家庭成員習慣於頻繁的溝通，並且要求達到溝通的積極目的，以達成共識為目標。而這樣的溝通模式往往需要透過各種方式，包括以攻擊-防衛的辯論來彼此說服，或是試圖找出雙贏的解決方案。而這種攻擊-防衛的溝通方式往往是較難於被集體主義文化的成員所接受（Ting-Toomey, 2005）。因為，在這樣的社會，面子常是因應衝突過程的重要考量（Oetzel et al., 2001）。來自集體主義文化的台灣子女，除了考量面子（蘇珊筠、黃光國，2003），還需顧及孝道（Lin & Yi, 2011；徐慧娟，2002；蘇詠絮、張滿玲、鍾昆原，2013），所以較少以支配方式因應與生病父母的衝突，是可以理解的。

綜合上述的研究結果可以發現，來自高溝通並且要求一致性的共識型家庭子女照顧者使用整合、逃避與支配等三種面子策略的頻率明顯的高於其他三種類型家庭的子女照顧者。這可能是共識型家庭的溝通特質所致。共識型家庭的父母會鼓勵子女表達自己的情緒，說出個人的觀點，希望子女自己獨立思考；雖然最後的決定權依然在掌權者手上，可是父母會藉由提出使子女可接受的理由來說服子女，而不是用強迫的手段命令子女接受（Koerner, 2013）。而且，共識型的父母會高度鼓勵溝通，是因為在他們的認知裡，衝突是不可避免的，會造成關係分裂，但他們為了維持關係，會積極的處理衝突，聆聽對方想法，並且會接受家庭成員的決定（Koerner, 2013）。以溝通（communication）的本質與目的而言，是為了建立共識（establish common ground），試圖縮減彼此的差異。因此，來自高溝通並且要求一致性的共識型家庭子女照顧者為了達到共識，必須使用各種的策略，所以他們使用整合、逃避與支配三種面子策略的頻率也明顯多於其他

三種家庭類型的子女照顧者，尤其是放任型家庭的子女。這應該也是放任型的特質所致，因為家庭成員之間甚少互動，不過問也不逼迫（Koerner, 2013），所以三種面子策略都不太使用。

二、研究限制與未來研究建議

雖然本研究的測量工具具有很高的信效度，而且多數的研究數據印證了理論與過去的研究結果。但是，執行過程受到自評問卷與滾雪球抽樣的限制，因此可能無可避免的影響了研究結果的內在與外在效度。首先、家庭溝通型態與面子策略量表的自評，都可能存在「社會讚許性」的問題。因為文化的關係，受試者可能會面臨到孝道的壓力，為了符合大眾的期待，因此選擇對自己形象較具優勢的答案。另外，有部份參與者填卷時，父母在旁等待，也有可能造成心理壓力，因此影響填答的結果。第二、自評可能使受試者無法正確的回憶過去，或是個人認知差異。因為自評的關係，受試者易將事情合理化，或者是受試者的父母已過世，而曾經面臨的衝突，經過心理調適，當回答題目時可能會做些許的調整。第三、受試者在填答量表時，題目以同意程度來計量，但受試者心中想法可能是以發生頻率程度來計量，因此可能會導致受試者填答時與實際發生狀況有差距的情況。第四、本研究採用滾雪球抽樣，以研究者的親友為種子樣本來招募自願者。這可能導致樣本同質性過高的情況發生。這些因素可能限制了研究結果推論到母群的能力，因而影響了研究結果的外在效度。

親子衝突因應行為的研究以配對樣本調查父母與子女雙方，來蒐集研究資料是較理想的選擇。但是，本研究考量很多被照顧的父母，因為生病或老化而喪失行為能力，難以接受調查，因而，最後只有探討子女單方面的衝突因應。為了減少自評問卷的影響，建議未來研究可以挑選父母與子女雙方皆可以接受調查的受試者，採用配對樣本，從自我知覺與對方知覺兩方面來探討。同時在自評問卷之外，增加親子日常生活或衝突後的記錄，提供更多實際行為數據的佐證。為了降低樣本代表性的限制，除了擴大樣本數之外，儘可能平均分配四組的樣本數。而且，本研究在問卷蒐集過程，並沒有區分照顧者照顧生病父母的經驗是目前當下、還是過去的經驗。建議未來研究區分這兩種情境並加以控制。再者，照顧者的年齡性別、有無分擔、是否與病人同住、照顧對象是父或母、家庭型態，以及婚姻狀態等

人口變項對自變項與依變項的關聯沒有顯著影響。原因可能是樣本結構分配不均與樣本數問題，需要進一步的研究來驗證。另外，本研究發現在子女照顧父母的過程，台灣子女照顧者對父母使用支配面子策略的可能性是較低的。還有，女兒（M=5.40, SD=.67）顯著的比兒子（M=5.07,SD =.87）更常使用整合面子策略[$t_{(143)} = -2.51$, $p<.02$]。這可能是受到傳統父權主義文化的影響，台灣社會仍然期待「男主外、女主內」的性別角色分工，女性被期待扮演持家與照顧家人的角色。建議未來在類似議題的延伸研究可以納入文化與性別的變項。

三、研究貢獻與運用

本研究的結果可以提供照顧者與被照顧者個人、親子諮商、教育及學術界在學術與實務兩個層面的應用。綜而言之，這些研究結果有下列幾點貢獻。

第一、本研究驗證了家庭溝通理論與面子協商理論適用於解釋父母生病的親子溝通與衝突因應。目前，這是第一個研究檢視在照顧過程情境中二者的關聯。雖然過去的研究證實，當家人生病時，家庭成員的溝通型態會改變（Gotcher, 1995；林梅鳳、蕭淑貞，1994；郭倩玲，2012），但是卻無法得知照顧者與被照顧者如何溝通衝突。而本研究結果可以更清楚的回答先前研究沒有回答的問題。

第二、本研究的結果可以補足國內親子溝通研究的不足。照顧的過程有許多因素會引發衝突，卻少有研究探討照顧過程的衝突溝通。透過探討家庭溝通型態與面子策略的關聯，讓我們進一步瞭解在父母生病情境的親子互動與溝通。這些研究結果超越一般日常親子溝通的研究貢獻，提醒家庭溝通的學者，特殊情境下的親子溝通是值得重視的研究議題。

第三、在實務的運用上，本研究的結果可以提供個人、親子諮商與家庭照護政策作為參考。個人透過研究結果可以瞭解家庭的溝通型態如何影響照顧者的衝突因應行為。經由瞭解照顧過程的衝突因應，可使子女照顧者心理有準備，當心理有準備才去照顧父母的話，心理所面對的衝擊會較小（朱育瑩，2005）。當親子諮商人員作諮詢介入時，可以檢視家庭成員的

溝通型態與面子策略的運用，來對他們的溝通與衝突做具體的建議，以改進親子溝通的狀況。另外，在本研究人口變項可以看到，性別差異也會影響衝突因應型為，所以也可以藉由性別來瞭解子女照顧者的衝突因應策略。最後，可以從瞭解家庭照顧者所遇到的困境來提供家庭照護的各式支持方案。透過研究結果，協助照顧者對衝突溝通有更進一步的認識，能有效增進親子關係，減少親子衝突帶來的壓力與負面情緒。除了溝通方式，也還有其他引起子女與父母衝突的原因。洪淑惠、張肇松、林淑媛與謝秀芳（2009）的研究顯示經濟負荷是照顧過程的壓力來源之一。本研究的人口變項也顯示有 71.7%子女的經濟來源是自己薪水支出，也許可以從減少子女角色壓力目的來進行規劃家庭照護的支持方案。

在臺灣老年人口快速增加的現代社會，接踵而來的即是健康照顧問題。家庭照顧者的研究顯得日益重要，值得各領域的學者重視。最後，期待這些研究結果能拋磚引玉。讓親子關係、人際溝通與心理諮商的學者專家們，更重視親子家庭溝通與衝突因應策略的研究。

參考文獻

內政部統計處（2011/3/12）。〈98 年老人狀況調查結果〉。取自內政部統計處網頁 http://www.moi.gov.tw/stat/news_content.aspx?sn=5060

內政部統計處（2014/7/26）。〈103 年 6 月底人口結構分析〉。取自內政部統計處網 http://www.moi.gov.tw/stat/news_content.aspx?sn=8664&page=1

王麗雪、何美瑤、呂桂雲、葉淑惠（2007）。〈照顧者社會支持、照顧評價和失能老人家庭照顧品質的相關性探討〉。《實證護理》，3(3):177-187。

朱育瑩（2005）。《老年失智症家庭照顧者於照顧過程中角色衝擊與變化之初探》。長庚大學護理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吳淑瓊、朱昭美（1995）。〈民眾對老人長期照護安排之態度：1994 台灣地區社會意向調查之發現〉。《中華公共衛生雜誌》，14（4），369-382。

李美枝（1998）。〈中國人親子關係的內涵與功能：以大學生為例〉。《本土心理學研究》，9:3-52。

李菁娥、林秋菊（2009）。〈一位加護病房生命末期病患主要照顧者之照護經驗－運用壓力及因應處理模式〉。《長庚護理》，20（4），550-557。

李德芬、林美珍（2012）。〈中年女性照顧者照顧家中失能老人之正向生命經驗〉。《生命教育研究》，4（1），55-82。

李逸、周汎澔、陳彰惠（2011）。家庭照顧者議題—從性別、私領域到公共政策的觀點。護理雜誌，58（2），57-62。

李靜媚（2014）。《中高齡照顧者照顧經驗與需求之研究》。國立中正大學教育學院成人及繼續教育學系碩士論文。

利翠珊、張妤玥（2010）。〈代間照顧關係-台灣都會地區成年子女的質性訪談研究〉。《中華心理衛生學刊》，23（1），99-124。

季瑋珠、張珏、胡幼慧、李蘭、楊志良（1992）。〈家庭疾病照顧與婦女角色之研究〉。《中華民國公共衛生學會雜誌》，11（1），1-12。

林秀純、徐亞瑛、姚開屏、吳瓊滿（1999）。〈台灣北部地區失能老人家庭照顧品質及相關因素之探討〉。《護理研究》，7（1），15-28。

林佩貞（2007）。《男性老年與子女互動關係之研究－以日據時代某高等教育學校為例》。元智大學資訊社會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林青蓉、王碧華、楊翠雲、黃君瑜（2013）。〈癌症病患之子女的生活衝擊與適應〉。《臺灣醫學》，17（2），171-179。

林梅鳳、蕭淑貞（1994）。〈精神分裂病患及其配偶在夫妻治療中的關注主題與溝通型態〉。《中華公共衛生雜誌》，13（4），342-351。

林碧珠（2004）。〈髖部骨折老人出院過渡期主要照顧者照顧經驗之探討〉。《新臺北護理期刊》，6（1），57-67。

林耀盛、蔡逸鈴（2012）。〈不可承受之重：癌末主要照顧者的心思經驗探究〉。《教育與心理研究》，35（3），37-66。

邱啟潤、許淑敏、吳瓊滿（2002）。〈家庭照顧者的壓力源與因應行為-以一個支持團體為例〉。《護理雜誌》，50（5），47-55。

邱皓政（2010）。《量化研究與統計分析:SPSS（PASW）資料分析範例》。台北市：五南。

洪淑惠、張肇松、林淑媛、謝秀芳（2009）。〈癌末病患主要家屬照顧者照顧負荷及其影響因素之探討〉。《護理暨健康照護研究》，5（3），163-172。

胡幼慧（1993）。〈誰來照顧照顧者?─醫療福利體系的省思〉。《婦女研究通訊》，19，4-6。

胡幼慧、郭淑珍、王孝仙（1996）。〈老人長期病患照顧者對取代方案之考量：潛在需求與困境之分析〉。《中華公共衛生雜誌》，15（4），275-288 。

徐慧娟（2002）。《失能老人家庭照顧者之照顧信念：照顧信念的測量及其對照顧付出的影響》。國立臺灣大學衛生政策與管理研究所博士論文。

郝溪明（1999）。《都市家庭中失能老人與主要照顧者調整生活方式之研究》。東海大學社工系博士論文。

郭倩玲（2012）。《病人與家人在生病過程當中的互動經驗─以乳癌與糖尿病為例》。慈濟大學傳播所碩士論文。

陳秀娟、陳美伶（2004）。〈癌症病患家屬照顧者照顧工作之探討〉。《長庚護理》，15（3），258-270。

陳柏霖（2008）。《縱向關係中的衝突解決策略》。中原大學心理學系研究所碩士論文。

陳麗如、邱啟潤、高金盆（2006）。〈居家照護病患主要照顧者人格韌性、健康狀況與生活品質相關性探討〉。《長期照護雜誌》，10（1），53-68。

黃宗堅、謝雨生、周玉慧（2004）。〈家人關係的測量與分類：以青少年原生家庭成員互動為例〉。《中華心理學刊》，46（4），307-328。

葉光輝、黃宗堅、邱雅沂（2006）。〈現代華人的家庭文化特徵：以台灣北部地區若干家庭的探討為例〉。《本土心理學研究》，25，141-196。

蕭佳莉、邱啟潤（2011）。〈居家照護病患之主要照顧者正負向照顧經驗及其相關因素之探討〉。《護理暨健康照護研究》，7（2），127-139。

謝美娥（2001）。〈成年子女與照顧失能老年父母之影響－一個量化的探討並以台北市為例〉。《社會政策與社會工作學刊》，5（2），57-112。

簡雅芬、吳淑瓊（1999）。〈影響子女照顧失能父母意願之因子〉。《中華衛誌》，18（3），189-198。

蘇詠絮、張滿玲、鍾昆原（2013）。〈欲說還休：從辯證觀看華人成年初期的子女對父母的自我揭露〉。《應用心理研究》，58，15-65。

Blieszner, R. & Alley, J. M. (1990). Family caregiving for the elderly: An overview of resources. *Family Relations, 39*, 97-102.

Dumlao, R., & Botta, R. (2000). Family communication patterns and the conflict styles young adults use with their fathers. *Communication Quarterly, 48*（2）, 174-189.

Fitzpatrick, M. A. (2004). Family communication patterns theory: Observations on its developmentand application. *Journal of Family Communication, 4*, 167–179.

Fitzpatrick, M. A., & Ritchie, L. D. (1994). Communication schemata within the family: Multiple perspectives on family interaction. *Human Communication Research, 20*(3), 275–301.

Gotcher, J. M. (1995). Well-Adjusted and Maladjusted Cancer Patients: An examination of communication variables. *Health Communication.7*(1), 21-33.

Hofstede, G. (2001). *Culture's consequences: Comparing values, behaviors, institutions, and organizations across nations.* (2nd ed.). Thousand Oaks, CA: Sage.

Hofstede, G., & Hofstede, G.J. (2005). *Cultures and Organizations: Software of the Mind.* (2nd ed.). New York: McGraw-Hill.

Koerner, A. F., & Cvancara, K. E. (2002). The influence of conformity orientation on communication patterns in family conversations. *Journal of*

Family Communication, 2, 133-152.

Koerner, A.F., & Fitzpatrick M. (2006). Family communication patterns theory: A social cognitive approach. In D. Braithwaite & L. Baxter (Eds.), *Engaging theories in family communication:Multiple perspectives*(pp. 50–65). Thousand Oaks: Sage.

Koerner, A., & Fitzpatrick M. (1997). Family type and conflict: The impact of conversation orientation and conformity orientation of conflict in the family. *Communication Studies, 48*, 59-75.

Koerner, A.F. (2013). Family conflict communication. In J. Oetzel & S. Ting-Toomey (Eds.) *The Sage handbook of conflict communication* (2nd ed., pp. 211-235). Thousand Oaks, CA: Sage.

Lin, J. P., &Yi, C. C. (2011). Filial norms and intergenerational support to aging parents in China and Taiwan.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Social Welfare, 20*, 109-120.

McLeod, J., & Chaffee, S. (1972). The construction of social reality. In J. Tedeschi. (Ed.), *The social influence process*. Chicago: Aldine-Atherton.

Montgomery, J. R. (1992). Gender differences in patterns of child-parent caregiving relationships. In Dwyer, Jeffrey W. & Coward, Raymond T.（Eds.）, *Gender, Families, and Elder Care.*（pp.65-83）. C.A.:Sage.

Oetzel, J. G., Ting-Toomey, S., Chew, M., Harris, R., Wilcox, R., & Stumpf, S. (2003). Face and facework in conflicts with parents and siblings: A cross-cultural comparison of Germans, Japanese, Mexicans, and U.S. Americans. *Journal of Family Communication, 3*, 67-93.

Oetzel, J. G., Ting-Toomey, S., Masumoto, T., Yokochi, Y., Pan, X., Takai, J., & Wilcox, R. (2001). Face and facework in conflict: A cross-cultural comparison of China, Germany, Japan, and the United States. *Communication Monographs, 68*, 235-258.

Oetzel, J. G., Ting-Toomey, S., Yokochi, Y., Masumoto, T., & Takai, J. (2000). A typology of facework behaviors in conflicts with best friends and relative strangers. *Communication Quarterly*, 48(4), 397-419.

Pope, N. D., Kolomer, S., & Glass, A. P.(2012). How women in late midlife

become caregivers for their aging parents. *Journal of Women and Aging, 24*, 242-261.

Pyke, K. D. &Bengtson, V. L. (1996). Caring more or less: Individualistic and collectivist systems of family eldercare. *Journal of Marriage and Family, 58*, 379-392.

Rahim, M. A. (1983). A measure of styles of handing interpersonal conflict. *Academy of Management Journal*, *26*(2), 368-376.

Segrin, C., & Flora, J. (2011). *Family communication.* (2nd ed.). Mahwah, NJ: Lawrence Erlbaum Associates.

Shearman, S. M. & Dumlao, R. (2008). A cross-cultural comparison of communication patterns and conflict between young adults and parents. *Journal of Family Communication, 8*, 186-211.

Ting-Toomey, S. (1988). Intercultural conflict styles: A face-negotiation theory. In Y.Y. Kim & W. Gudykunst (Eds.), *Theories in intercultural communication* (pp. 213–235). Newbury Park, CA: Sage.

Ting-Toomey, S. (2005). The matrix of face: An updated face-negotiation theory. In W.B. Gudykunst (Ed.), *Theorizing about intercultural communication* (pp.71-92). Thousand Oaks, CA: Sage.

Ting-Toomey, S., Gao, G., Trubisky, P., Yang, Z., Kim, H. S., Lin, S.L.,& Nishida, T. (1991). Culture, facemaintenance, and styles of handling interpersonal conflict: A study in five cultures. *The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Conflict Management, 2*, 275–296.

Ting-Toomey, S., & Kurogi, A. (1998). Facework competence in intercultural conflict: An updatedface-negotiation theory.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Intercultural Relations*, 22, 187–225.

Ting-Toomey, S., & Oetzel, J. G. (2001). *Managing intercultural conflict effectively.* Thousand Oaks, CA: Sage.

Ting-Toomey, S., & Oetzel, J. (2002). Cross-cultural face concerns and conflict styles: Current status and future directions. In W. B. Gudykunst & W. B. Mody (Eds.), *Handbook of International and Intercultural Communication* (2nded., pp. 143-163). Thousand Oaks, CA: Sage.

Zhang, Q. (2007). Family communication patterns and conflict styles in Chinese parent-child relationships. *Communication Quarterly, 55*(1), 113–128.

附錄: 問卷

【第一部份】以下是一些行為的描述。回答以下問題時請設想，**在成長的過程，平常與父母溝通互動的情況來回答。**請依照您對該敘述同意的程度，圈選最接近您目前實際情形的數字。在 1 至 7 的數字中，呈現對該敘述不同程度的看法，1 表示非常不同意，7 是非常同意。敬請每題都作答。

1.我的父母常期待我遵守大人的標準並且希望我不要提出疑問。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2.我與父母會說出彼此的感覺和情緒。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3.我和父母會討論未來的計劃與期望。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4.在我家，我的父母擁有最後的決定權。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5.在成長的過程，我的父母常對我說“你長大了就知道”。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6.當與父母討論宗教、政治議題時，我可以有相反的意見。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7.我與我的父母常常有長時間的、放鬆的談話。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8.我的父母常對我說“我是對的，不要懷疑我的看法”。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9.與父母同住時，我的父母希望我遵守他們的規定。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10.我常跟我父母說我心中的想法。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11.即使我有時與父母意見不同，我還是很願意和父母談話。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12.我的父母常對我說“小孩子不應該與大人爭論”。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13.在決定家中的事情時，我的父母常常會詢問我的意見。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14.我的父母很樂意傾聽我的意見，即使我與他們的意見不同。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15.在成長的過程，我的父母常對我說“要接受大人的想法，不要讓大人生氣”。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16.我的父母會鼓勵我提出與他們不同的想法和信念。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17.我的父母認為自己是一家之主這件事很重要。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18.我的父母會鼓勵我表達我的感覺。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19.我和父母會討論我們曾一起做過的事。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20.我的父母常對我說“有些事情是不應該被討論的”。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21.我的父母會對我說“很多事情都有正反面觀點，你/妳可以試著理解雙方的觀點”。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22.當我的意見與父母不同時，父母會生氣、發怒。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23.當我的意見與父母不同時，父母不會試著理解為什麼我跟他們的意見不同。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24.我的父母樂於表達他們的情緒。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25.在決定家中的事情時，我的父母認為每個人都有表達意見的權利。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26.我可以跟我父母說很多大小事情。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請檢查是否每題皆有作答，並進行下一部份

【第二部份】以下是一些心理狀況的描述。回答以下問題時請設想，**在您照顧父母的過程，與父母意見不同或是爭執時的情況來回答。**請依照您對該敘述同意的程度，圈選最接近您目前實際情形的數字。在 1 至 7 的數字

中，呈現對該敘述不同程度的看法，1 表示非常不同意，7 是非常同意。敬請每題都作答。

1.我曾經在父母背後說他們壞話。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2.我曾經口語傷害父母。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3.我曾經嘲笑父母。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4.我曾經在父母背後破壞他們的名聲。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5.我曾經給父母錯誤的資訊，讓他們陷入麻煩。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6.我曾經試著不直接傷害父母。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7.我會堅持己見不讓步。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8.我會試圖說服父母接受我的意見。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9.我會試著說服父母我的方法是最好的。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10.我會捍衛自己的立場。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11.我會堅持我是對的。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12.為了解決衝突，我會讓步。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13.我會讓步來順應父母的期望。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14.當與父母意見不合時，我會詢問第三人（例如親友、網路或專業人士）意見以解決問題。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15.我會試著讓第三人加入一起討論問題。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16.我會請求他人協助來與父母溝通。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17.我會假裝我父母的行為或言語沒傷害到我。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18.當我跟父母起衝突時，我會假裝什麼事都沒發生過。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19.我會假裝衝突沒發生過。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20.我會表現出衝突不存在。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21.當我和父母意見不同時，我會試著忽略它的重要性。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22.我會為我的行為道歉。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23.我會為自己的行為請求原諒。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24.就算我沒有做錯事，我還是會道歉。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25.我會試著找到我們之間的平衡點。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26.我與父母會互相遷就、讓步解決我們的問題。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27.我會提出折衷的辦法，以化解僵局。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28.我會跟父母妥協。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29.我會從雙方的理由中找出中間點以解決問題。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30.我會尊重父母的感受。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31.我會仔細傾聽父母的想法以解決我們的問題。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32.我不會在公開場合跟父母爭論。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33.我會等到合適時間來談論我們的問題。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34.我會與父母找出雙方都可以接受的解決方法。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35.在討論時，我會整合我跟父母的看法。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36.我會整合二方的意見來建議解決策略。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37.我會建議父母找個地方單獨談我們的問題。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38.我會讓我們的討論保持私密，不洩露出去。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39.我不會在其他人面前討論我和父母的問題。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40.我通常會聽從父母的意見以表示尊重。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41.我會試著維持該有的尊重。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42.我會注意到父母的感受。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43.我會保持開放的態度，站在父母的立場為父母著想。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44.我會承認自己的錯並且道歉。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45.我會為發生的事道歉。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46.我會與其他人討論我與父母的問題。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47.我會請第三人（例如親友、網路或專業人士）參與並協助我們解決問題。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48.我曾經用不好聽的話來貶低我的父母。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49.我曾經用不好的用語叫父母。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50.我曾經用不尊敬的話吼我的父母。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51.我會一直爭論，直到父母瞭解我的想法。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52.與父母意見不合時，我會堅持我的立場。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53.我會堅持表達自己的意見，不會讓步。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54.為了解決衝突，我會同意父母的意見。

1.非常不同意	2.不同意	3.有點不同意	4.普通	5.有點同意	6.很同意	7.非常同意

【第三部份】請勾選或填答您的個人資料，所有內容資料，僅作研究用途，不須具名，不會有洩密的可能。

1. 您的性別：☐男　☐女
2. 您的年齡： _____ 歲
3. 您的最高學歷：☐小學或以下　☐國中　☐高中（職）　☐專科
   ☐大學　☐碩士　☐博士 是否畢業? ☐畢業　☐肄業
4. 您目前的居住地為縣市
5. 您的婚姻狀況? ☐未婚　☐同居　☐已婚　☐分居　☐離婚　☐喪偶
6. 您的宗教信仰：☐無　☐一般民間信仰　☐佛教　☐道教　☐基督教
   ☐天主教　☐一貫道 ☐其他：_____
7. 您照顧的是：☐父親　☐母親
8. 照顧的父親/母親，與您同住嗎? ☐有　☐沒有
9. 您目前的家庭型態為何?
   ☐ 大家庭（與父母、兄弟姐妹、配偶及子女同住）
   ☐ 折衷家庭（與父母配偶及子女同住）
   ☐ 核心家庭（與配偶及子女同住）☐ 其他，請說明：
10. 您是否因為照顧父母而辭掉工作? ☐是　☐否
11. 您目前的或最後一份職業是 _____
12. 是否有其他家人一起分擔照顧工作? ☐有　☐沒有（若沒有可跳至第 14 題）
13. 誰與您分擔照顧工作? ☐配偶　☐子女　☐媳婦或女婿　☐兄弟姐妹
    ☐外籍照顧者　☐其他
14. 您照顧父母的經濟來源為 _____
15. 您照顧父母的事項有哪些?
    ☐日常居家的協助（如：沐浴、吃飯、吃藥與如廁）
    ☐醫療照顧的協助（如：傷口換藥、醫療儀器設施之使用）
16. 您是否有子女，☐是，年齡從小至大依序：歲、歲、歲、歲 ☐否

請再一次檢查是否每題皆有作答，並且將問卷放入信封袋內密封，感謝您提供寶貴的經驗!

The Effect of Family Communication Patterns on Coping Strategies of Child-parent Conflicts in Taiwan: In the Context of Taking Care of Their Aging Parents

Hsiao Hsuan Huang & Chuan Chuan Cheng

Abstract

Based on the model of family communication patterns and face negotiation theory, this study investigated the effect of family communication patterns on adult children's choice of strategies in coping with their child-parent conflicts in the context of taking care of their aging parents. Self-report questionnaires were used in this study. Snowball and purposive samplings were chosen to recruit respondents nation-wide in Taiwan. The valid data for this study were provided by 145 （N=145） adult children who were in charge of taking care of their aging parents.

The results indicated that the conversation orientation of family communication patterns was positively associated with the use of integrating facework. The adult- children from consensual and pluralistic families used integrating facework more than those from laissez-faire families in dealing with their child-parent conflicts. The conformity orientation of family communication patterns was positively associated with the use of avoiding and dominating facework. The adult- children from consensual families used avoiding facework more than those from laissez-faire families, and used dominating facework more than those from the pluralistic and laissez-faire families in dealing with their child-parent conflicts. The theoretical and practical implications of the effect of family communication patterns on child-parent conflicts were discussed.

Keywords: family communication patterns, face negotiation theory, facework, caregivers, child-parent conflicts